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體育局  
Instituto do Desporto

## 關於立法會林宇滔議員書面質詢的答覆

遵照行政長官指示，本局對立法會2024年9月30日第995/E763/VII/GPAL/2024號函轉來林宇滔議員於2024年9月13日提出，行政長官辦公室於2024年10月3日收到之書面質詢，答覆如下：

特區政府重視體育人才培養，持續循多元渠道支持各體育總會構建系統化的人才梯隊，為運動員創設有利的專業發展條件，促進本澳競技體育不斷朝國際高水平方向發展。

近年，為落實特區政府加強對資助制度的監察和管理，使資助制度更規範化和透明化，達致充分善用公帑，促進本澳體育事業可持續發展的目的，特區政府於2024年推出五項資助計劃，包括：《2024年度一般財政資助計劃》、《2024年度專項財政資助計劃》、《2024年精英及集訓隊運動員培訓資助計劃》、《2024年度本地車手參加澳門格蘭披治大賽車及出外參賽資助計劃》及《2024年度高水平體育賽事獎金頒發計劃》，支持各體育總會根據自身的發展制訂整體性的發展規劃。五項資助計劃的預算總額約為澳門元1.32億。上述資助計劃內容已公佈於體育局網頁，供公眾查閱。

按《2024年精英及集訓隊運動員培訓資助計劃》規定，精英運動員資助按運動員的獲獎成績及要求訓練時數分為四個級別，每個級別訂明相應的資助金額。以獲得亞洲運動會金牌為例，每月最高津貼金額調升至澳門元29,300，而銀牌及銅牌的最高津貼調升至澳門元23,400，升幅最高達37.6%；倘運動員在亞洲運動會、殘疾人奧林匹克運動會或聽障奧林匹克運動會中連續兩屆獲前三名，將額外發放每月澳門元3,000的津貼。截至目前，本澳共有126名運動員獲精英運動員資助，比2023年增加了31人。

在集訓隊運動員資助方面，截至2024年9月30日，各體育總會共有約2,300名運動員參與不同項目的集訓隊培訓。各體育總會根據有關集訓隊運動員的資助要求，推薦符合有關要求且有意願參與的運動員參加該資助計劃。目前，共有132名運動員受有關計劃資助。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體育局  
Instituto do Desporto

為了進一步加大對具競爭力運動員外出參賽的支持力度，增加運動員的參賽機會，體育基金已對運動員外出參賽的資助情況作檢視，並聽取了各體育總會的意見，目前正形成優化的資助方案，相關方案將適時對外公佈。

2024年推出的《2024年度專項財政資助計劃》，明確所有專業運動員及相關人員均可獲全額資助。此外，凡參與由體育局主辦、協辦或獲體育局認可的體育活動的人員，包括：運動員、教練、裁判員、醫療人員等與體育運動有關的人員，體育局均會為其購買意外保險。有關人員可於體育局網頁查閱“體育活動參與者意外保險”資料。體育局亦會透過講解會向相關體育總會介紹與運動員或教練相關的保險索償程序及申請須知。體育局持續鼓勵各體育總會以線上方式或張貼通告等形式，公佈受資助運動員名單、參賽選拔機制及年度計劃等資訊，不斷完善信息公佈渠道。

另一方面，按國際奧林匹克委員會（以下簡稱“國際奧委會”）現行的《奧林匹克憲章》（Olympic Charter）規定，只有國際社會所承認之獨立主權國家才可申請成為其會員，以及參加由其組織的世界性賽事。為讓本澳運動員在世界競技體育舞台上展現澳門競技體育發展的水平，特區政府長期透過不同措施推動本澳各項目運動員以中國澳門的名義參加國際大型綜合性運動會及國際體育賽事，包括亞洲運動會、世界大學生運動會、東亞青年運動會、殘疾人奧林匹克運動會、世界錦標賽及亞洲錦標賽等。同時，亦會積極配合國家體育總局及國際奧委會的相關安排，持續為本澳運動員拓展更廣闊的發展平台，助力加強本澳競技體育與國際接軌。

局長  
張子軒